

定居国外人员在沪就业核准证年检表

核准证号码：	有效期限至： 年 月 日	出生地：
中文名：	性别：	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
护照号码：	有效期限至：	年 月 日
定居证号码：	有效期限至：	年 月 日
暂住证有效期限：	自 年 月 日至	年 月 日
取得何国定居证明：	现任职位：	
现在住址：		
工作单位全称：	单位联系电话：	
单位办公地址：	单位传真号码：	
组织机构(企业)代码：	单位邮编：	
营业执照(注册、登记证)有效期限至：	年 月 日	
申请人承诺如实向行政机关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,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申办单位公章)</div>	年检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公章)</div>	
年检日期： 年 月 日	年检有效期限至： 年 月 日	
说明： 1. 定居国外人员在沪就业核准证有效期限在一年以上(不含一年)的,用人单位应在核准证签发之日起期满一年或上年年检期满一年时,提前 30 天内,填写此表(一份),办理核准证年检手续。 2. 本表用钢笔中文填写或打印。 3. 表中“年检意见”和“年检有效期限至”两栏,由审批机关填写,用人单位不要填写。 4. 本表不能复印。		